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 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,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以 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。本 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 关规定,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: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本次董事会需提前通知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9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不向下修正"财通转债"转股价格的议案》

会议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转股价格,同时在未来6个月内(2022年12月3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),如再次触及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,公司未履 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的,则公司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。从2023年7月1日 开始重新起算,若再次触发"财通转债"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,届时公司董 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"财通转债"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权利。

表决结果: 9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 特此公告。

>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30日